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藍依婷
電話：03-8227171#308
電子信箱：lanlan939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企字第1150021362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50000A_1150021362A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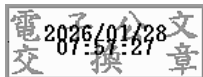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本府與義大皇家酒店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特約商店消費優惠
合約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現職人員憑員工服務證至該飯店消費
享有優惠折扣，期限自即日起至115年12月29日止。
- 二、旨揭特約商店地址、聯絡電話及優惠內容如下：
 - (一)地址：高雄市大樹區學城路一段153號。
 - (二)訂房電話：07-6568166。
 - (三)優惠內容：請參閱本府人事處網頁／特約商店
(<https://pd.hl.gov.tw/Detail/9b1e4d66543b4702b169247b8463d65d>)。

正本：本府首長辦公室、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身心健康及成癮防治所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

115/01/28



1150000485